

第一章 少年追逐的梦想

人类的欲望是永无止境的.....

作为地球之灵的人，集中了一辈又一辈人的知识和智慧，发展出一代又一代更先进更精密的科技结晶，用于改善自身的生活水准，也用于防范同类的侵袭.....

国与国之间，有着强烈征服欲的领导者之间的冲突，是所有灾难的缘起。突然之间，世界就成了另外一种样子，只因为某个权力者像玩游戏一样，按下了几个按钮，毁灭了世界，也毁灭了他自己，很轻松。

若干年之后.....

若干若干年之后.....

幸存的人们开始重建自己的家，一个尚未恢复秩序的社会，残存的知识被有识之士整理集中，环境也开始变得好一点，这就是现在.....

现在：公元2700年，大核战之后，第521个年头。

地点：亚斯欧大陆南部 拉多镇

“大哥，”黑暗的山洞深处，传来了凄厉的喊叫声，“我饿死了！”

“怎么饿这么快？”一个略显阴郁的声音说，“还好我抓到鱼了。来，到我的身边，我们现在就烤鱼吃。”

洞壁上亮起了一盏昏暗的小灯，灯光的下面，是两个坐着也比常人高上一头的大个子，每个人的身上都穿着潜水服。到过拉多镇勇士情报所的人都知道，这两个人就是通缉令上被悬赏捉拿的罪犯：水怪兄弟。

“你找到汽油了吗？”弟弟的声音有点兴奋。

“是的，”哥哥说，“就在你睡觉的时候，我在洞外俘获了一辆坦克，只可惜坦克手跑了，失去了到手的美餐。我把坦克拉回山洞了，从油箱中取出了汽油。”

“坦克呢，”弟弟说，“你怎么处理？”

“我卸下了仅有的副炮，取出了汽油，”哥哥叹了口气，“这辆破烂也就这么点用处，其余的配件我拆零散了，按照水鬼大人的教导，我组装了一些机器。”

“水鬼大人怎么说？”弟弟的声音有点焦急，“我们什么时候才能去进攻拉多镇？”

“两三个月以后吧，”哥哥抚摸着身边的电脑设备，“等按照他的指导，我们组装了足够的机械部队，我们就可以灭了拉多镇！”

“这种暗无天日的日子我过够了！”弟弟突然发起火来，大声咆哮，“除了我们的爷爷，我要把所有的人当点心吃掉！”

“行了行了，”哥哥呵呵一笑，“我知道你的志向远大，但是在这之前，先要填饱肚子。来，哥哥给你烤鱼吃。”

哥哥从背后取下喷火器，按下了开关，喷火口顿时窜出了火焰，那几条穿在树枝上的鱼在火焰中慢慢地散发出诱人的香气。

“哥哥，”弟弟注视着烤鱼，咽了一口唾沫，“你把火口调小了吗？”

哥哥苦笑了一下：“没有，因为燃油不多，必须节省着使用，所以我就朝油中兑了点水调和使用。”

“这样的话喷火器的威力就很小了，”弟弟担心地说，“万一有什么赏金猎人到来，我们怎么办？”

“这个无需操心，”哥哥关闭了火焰，拿过一条烤鱼，“吃吧，一般来说，有我们制造的这些机械武器，足够保护我们的了——你小心一点，不要让刺扎了嘴。”

“我知道！”正在咀嚼食物的弟弟，发出了不耐烦的声音。

三个月后，进入了春天的拉多镇，看着无处不在的绿色，人们的心情开始好了些。忙碌的成年人在为下一季的食物做准备，孩子们在镇上嬉笑打闹，全然不知道危险已经悄悄地来临。时近傍晚，劳碌了一天的男人们纷纷走进了酒吧，靠着酒精的麻醉来放松自己。

“可以让我喝一口吗？索鹰大哥。”少年的眼中充满了渴望，“就一口。”

“不行啊，南歌。”少年对面的年轻人微微一笑，“我要是让你喝上一口酒，南瓜大叔绝对会猛揍我一顿，再说，你急啥呢，明天你就满十八岁了。”

南歌轻轻吐了口气，没精打采地趴在桌子上，突然“咣当”一声大响，抬头一看，只见一个头上缠着绷带的瘦弱青年一瘸一拐地冲了进来。

“累死了，我要喝酒！”他重重地喘着气，“知道吗，红狼来了，我亲眼见到了红狼的战车！”这绝对是个令人震惊的消息，立时，他的面前多了四只酒杯。

红狼来了！！！

红狼是谁？？？

没有人知道红狼的真正身份，即使是联络整个亚斯欧大陆的勇士情报所。这个开着红色战车又永远戴着狼形面具的红发男人；这个号称永远不败的无敌的勇士；这个靠捕捉怪物、凶徒而获取现金的赏金猎人，是所有少女心中完美的情人，也是无数个渴望成为勇士的少年心中不可替代的偶像。而现在，据那个受了伤的青年叙述：他竟然在拉多镇关卡的附近，远远望见了红狼的那辆著名的红色战车！这消息，怎不令所有的人既震惊又兴奋！

“那你怎么受伤了？”酒吧的老板亲自为他端过来了一杯酒。

“高兴的，”那个受了伤的青年道，“我原本是在树上砍伐枯枝的，看到了红狼的战车，一高兴没有站稳，结果从树上掉了下来，腿也受了伤。”

这是个公认的老实人，他的话是绝对令人信服的。酒吧里顿时犹如炸开了锅，议论声此起彼伏。

“红狼到拉多镇来做什么？”

不知是谁的一句话，一下子平息了所有的喧哗。不错，在整个亚斯欧大陆，拉多镇实在是一个普通到了极点的小镇，一无特产二无勇士，。那么，红狼到这儿，是路过，还是要捕捉悬赏中的水怪兄弟？

“真是些无聊的家伙，传播这些谣言有什么用？”坐在酒吧角落的一个人低声说着，慢慢地玩弄着手中的酒杯。这是一个满头红发、目光锐利的汉子，衣着普普通通，看起来貌不惊人。

“我知道红狼为什么来咱拉多镇。”有如被磁石吸引，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在说话人的脸上，那是一个脸上稚气未脱的少年。

“南歌，你真的知道？”一位中年人喊着那少年的名字，问出了大家想问的问题。

南歌点点头。

“那你说，红狼到拉多镇来做什么？”

南歌脸上现出一丝顽皮的微笑：“大叔，告诉你也行，你得答应我一件事。”

“什么事？”

“给我一杯啤酒。”

中年人不会给他啤酒。至少，小南歌站在酒吧本身就是个错误。按照镇里的传统，未满十八岁的男人是不允许喝任何含任何酒精的饮料的。于是在南歌看来，能够喝酒才是长大成人的标志，对这个强健的小伙子来说，这一天实在是等得太久了。

“南歌，”中年人温和地说，“不要拿红狼来骗酒喝，你要是想喝酒，明天再来吧，那是你成人之日，现在谁也不会让你喝一口酒，你出去吧。”

酒吧里的男人都笑了起来，笑声中，南歌的脸色变得通红，他的双手亦紧握成拳，却又慢慢放下来，转身走向酒吧大门。那中年人看着他的背影，笑道：“好个聪明能干的小子，平时看他挺老实的，想不到也会耍个小心眼，居然能够想到用红狼的消息来诈酒喝。谁要是给了他酒喝，怕不被他那火爆脾气的老爸猛揍一顿！”

中年人的声音有意放得很大，果然，南歌在门口站住了，肩膀微微颤动，显然非常激动。停了一会，南歌突然转过身，大声道：“你知道咱们拉多镇南边那个废弃的大坑洞吗？你当然知道！我告诉你，红狼来的目的，是想得到那辆深藏洞底的战车！”

大坑洞底的战车？

索鹰端起面前的酒杯，一饮而尽，脸上露出了微笑。

二

“什么？你要去做勇士？！”

父亲放下手中的汤勺，直勾勾地看着他，两条粗长的眉毛越扬越高，像是看到了什么不可思议的怪物。南歌微微低了低头，避开父亲的目光，不紧不慢地喝汤。

“你真的要做个流浪的勇士？”

“嗯，”南歌抬起头，“明天我满十八岁了，我很想去看看外面的世界。”

“真是荒唐的想法，”父亲说，“拉多镇有什么不好，老爸我走南闯北一辈子，也就相中这么一个小镇子，说实话，现在叫我出去我也不想出去……小子，你不晓得外面的世界有多糟。”

“老爸啊，”南歌说，“我是男人哪，平静的日子是姐姐这种女孩子过的，做勇士去闯荡世界有什么不好呢？”

“好你个大头鬼！”生气的父亲站起来，走到南歌身边，揪住他的衣领往上一提，南歌便随着他的手势不由自主地站起来。父亲大踏步地走着，一直把他拖到门口，左手拉开门，右手用力一甩，南歌便摔落在门前的沙地上。

“砰！”

大门关上了。

“让清凉的山风，好好吹一下你发热的大脑吧！”夜色之中，父亲的声音传得很远……

南歌苦笑了一下，一翻身，四肢伸展，呆呆地望着天空。春天的夜色灰蒙蒙，看起来非常不舒服。

紧闭的大门内，一只美丽的大眼睛从门缝中悄悄向外张望，那是南楠儿，南歌唯一的姐姐。

“爸，弟弟这次的态度蛮认真的。”

“我看得出来。”父亲若有所思地说，“天生是匹野马，终究有关不住的时候，希望他好自为之……楠儿，你去睡吧，不要理他。”

南楠儿应了一声，走向自己的房间。父亲笑了笑，重新坐回凳子上，继续喝自己面前那碗未曾喝完的汤。

天亮了……

就这么睡了一夜的南歌揉揉双眼，从地上爬起来，只觉得全身酸乎乎地难受。他拍拍身上的灰土，伸了个懒腰，迈步向镇子中部的勇士情报所走去。昨天在酒吧里，他随口说红狼到拉多镇来是为了大坑洞下面的坦克，那只是他的猜测而已。但是南歌真的很想知道，红狼到底来干什么，如果红狼到了拉多镇，那么，他第一个来的地方就只会是勇士情报所，因为那儿是查看悬赏布告及领取奖金的地方。

“红狼吗？”一位胖胖的有些稀顶的中年人说，“他没有来啊。电脑资料显示，我们附近只有一个水怪，赏格很低的，可能红狼觉得不值得捉吧，昨天或许他只是路过咱拉多镇。”

南歌觉得有些失望。

勇士情报所的房间不是很大，墙上贴着几张通缉令，绝大部分都划着红圈，说明被通缉者已经落入法网，只有两张一样的新布告比较显眼，那就是刚才情报所的墨格先生所提到的水怪。南歌注意到了赏金，只有两仟伍佰元，的确很低，不过对于年少的南歌来说，是个值得心动的数字。南歌心中盘算着，走出了大门。

“怎么啦，小家伙，又被你老爸赶出啦？”

南歌笑了笑，也不做声，扭头就走。迎面来的女人一把抓住他的手，拉着他走进了勇士情报所。

“帕乐婶婶，不要这样嘛。”南歌涨红了脸，却也不愿意挣扎。

帕乐婶婶走到自己的办公桌前，打开桌上的计算机，随手用鼠标点击几下，显示屏上立刻出现了红狼的照片和文字资料。南歌望着红狼那张戴着狼型面具的脸，心跳骤然加速。

“南歌，你真的要做一个勇士？”

“是的！”南歌说，“帕乐婶婶，你怎么知道？”

帕乐婶婶微微一笑：“你和你老爸争吵的声音那么大，拉多镇上的人都听到了。婶婶知道你是个有志气的孩子，所以我希望你能答应我一件事。”

“什么事？”南歌茫然地看着激动得脸色发红的帕乐婶婶。

“我相信你会和红狼一样，”帕乐婶婶认真地说，“走遍世界各个角落，消灭无数的怪物，捕捉最凶恶的罪犯，成为人所敬仰的英雄，纵横天下的赏金猎人！我要你每完成一件英雄事迹，都要回来找我，把你的壮举告诉我，我要一字不漏地记录在电脑里！”

“这个不成问题，”南歌说，“可是，帕乐婶婶，这对你来说有什么用？”

“当然有用！”帕乐婶婶的脸上满溢着幸福，说话声也分外温柔，“因为……红狼是……是婶婶心中偶像！”

“可是，我不是红狼啊！”

“我知道你不是红狼，”帕乐婶婶笑道，“但是你正在走和红狼一样的路，看着你成长，婶婶就如同看到了红狼！”

红狼！多么傲气的名字！

我会是下一个红狼吗？

南歌痴痴地想着……

三

如果说拉多镇上最好的机械师是谁，每个人都会告诉你是南瓜大叔，也就是南歌的老爸。这个刀子嘴豆腐心的中年人即使是在暴怒的时候也总会挤出点笑意，那表情类似万圣节时用南瓜做成的面具，于是这个绰号就跟了他大半生，再没人记得他的本名。处在乱世之中的拉多镇，能够在异变怪物丛生横行的环境下生存下来，全靠南瓜大叔这样的机械师，因为人们即使是到镇子外面采撷些野生的果子，也要乘坐战车，以提防怪物的侵害。当然，靠着老爸的手艺，南歌的家在整个拉多镇是唯一的二层小楼，看起来很漂亮。

走出勇士情报所，南歌决定先回家看看。既然要出去闯荡世界，武器、防具之类的总得准备好，最好能再拿点路费什么的，人是英雄钱是胆嘛，如果让我南歌这样的勇士靠打工吃饭，那和在镇上跟老爸打下手修坦克有什么区别？自然，进门时可不能让老爸看到。

南歌轻轻上了二楼。

客厅里，姐姐伏在桌子上睡着了，南歌蹑手蹑脚地进了自己的房间，开始悄悄地翻箱倒柜，寻找对自己有用的物品。不过，他翻遍了整个房间，除了几件备换的衣服之外，唯一有用的，大概就是老爸为他特制的一个钢条弹弓。作为拉多镇长大的孩子，南歌早已熟悉了枪械的使用，但是，未成年的孩子是没有资格取得持枪证的。眼下的他，也只能用这弹弓来防身了。

父亲的房间上着锁，姐姐的房门却是虚掩着的。一向不愿意进女孩子房间的南歌，想了又想，最后决定进去碰碰运气。哇！姐姐的房内收拾得既整洁又漂亮，与南歌那脏、乱、差的房间一比，南歌几乎就要立即去收拾自己的屋子了。不过他还是安慰自己，反正就要出去了，谁知道几天才能回来？到时候再收拾吧。但是，搜遍了姐姐的箱柜抽屉，也只找到了七块钱，南歌失望地仰起头，对面的墙壁，挂着母亲的遗像，母亲那慈祥的目光顿时温暖了南歌的心。

“妈妈……”

南歌蹑手蹑脚地从姐姐身边走过，但稍不留神，还是碰了一下椅子，惊醒了打盹的姐姐。

“你回来啦，弟弟。”姐姐高兴地说，“你饿了吧，我去给你做饭。”

“我不饿，姐。”

“出去一上午还不饿吗？”姐姐不由分说把南歌拉到桌前坐下，然后端来饭菜，“吃吧。”

虽然只是年龄上大了一天的双胞胎姐姐，但她那神情和语气，使得南歌忽然想到了去世的母亲。

“这是五十块钱，”姐姐把一个红包放在南歌面前，“爸爸说让你给自己买点礼物，你已经成年了，买什么你自己决定。”

买一杯啤酒？

不，现在还不是喝酒的时候。

避开父亲的眼光走出拉多镇，已经是上午十点半了。南歌的腰间多了一轻一重两个包。轻的里面，是一个小巧的急救包，里面放着几颗补充体力的参丸，那是他在镇上药店里刚刚购买的。重的小包里，全是指头大小的旧钢珠，自然是从老爸那儿“免费”弄来的，轻重大小，正合在弹弓上使用。

镇子的南边，那废弃的地下坑道之中，真的有一辆战车吗？

拉多镇四面环山，景色也特异。陡峭的山峰树木很少，昏黄的石头看起来让人发闷。西面的山峰绿色较多一些，但却是老人们严厉禁止攀登的禁区，据说那里有一条又宽又深的山谷，却是填满了废弃的东西，滋生了无数的病菌，让人难以靠近。

从拉多镇向南走了近两公里的丘陵路，南歌总算来到了这个奇怪的大坑。大坑的形状，很像是南歌用父亲的望远镜看到的月亮上面的环形山，坑的直径约二百多米，坑沿尽是碎石头。大坑的中间，竟能看到一条台阶延伸而下，下面隐隐有亮光透出，虽是将近正午时分，那儿看起来仍有几分诡异的感觉。南歌冷静地看看四周，取了一颗钢珠扣在弹弓中，慢慢翻越凸凹不平的石路，向台阶处走去。

南歌的步伐相当地稳健，但在离台阶只有十步左右的地方，他一脚踏出，脚下的砂石却猛然陷了下去，使得他一个踉跄，险些跌倒。南歌拔出脚，刚刚发出一声咒骂，便看到他踩塌的地方，爬出了两只拳头大小、浑身闪着金光的变种蚂蚁。

“是金蚁！”南歌迅即后退，但那两只金蚁的速度也不慢，片刻之间便冲到南歌脚下。南歌右脚奋力踢出，将其中一只金蚁连同砂石踢到大坑里面，另一只金蚁却顺着南歌左脚向上急窜，一下子便窜到了胸口，南歌大惊，扔下弹弓，双手急抓衣襟向外猛撕。这一下使足了吃奶之力，顿时衣扣纷飞，金蚁却未曾甩掉。南歌顺势一抖，破烂的外衣已然脱了下来，将那只金蚁裹在里面，当即扔在地上，再猛力一脚踩在上面。

这下安心了。

南歌颓然坐在地上，看那件撕破的外衣上慢慢浸出的水痕，轻轻叹了口气，伸手拾起掉在地上的钢珠与弹弓。

可怕的变种蚂蚁！

南歌忽然想起了父亲，要是开着父亲修好的战车来这里寻宝，该有多么安全！

四

一路走下去，南歌心中的震惊难以诉说。眼前所看到的一切，对这个刚刚十八岁的少年来说，是一个完全陌生的世界。

这高大如房屋的坑道，虽然如今有些破败，但可以想象出它当年的情形。精致的机械支架，一扇扇厚重的铁门，造型奇特的各种设施，还有坑道的两侧那些对南歌来说难以理解的机械装置。但最让南歌感到不可思议的，是他已经走了很久，眼前依然是十分明亮，亮光似乎是从坑道的四周乃至脚下透出的。这眼前的一切，都是父亲包括拉多镇的见多识广的长者们从未提到过的……这个世界上到底包涵了多少秘密？

又是一道铁门，但是这个门上，却绘着一个六角星状的奇异图案。这闪着荧光的图案引起了南歌的注意，他上前推了一推，竟没有推动，铁门的上方却响起了一个听起来干巴巴的电子合成音：“你好先生，请出示你的证件。”

南歌惊讶地向后退了两步。

那个声音又重复了一遍：“你好先生，请出示你的证件。”

“我……没有证件。”南歌随口应了一句。

铁门的上方，一盏红灯突然以极高的频率闪动，电子合成音又响了起来：“警报！警报！发现非法入侵者！发现非法入侵者！”

眼前的一切让南歌觉得有些好笑。他四下望望，见左侧五六步处有一根黑黝黝的铁棍，过去捡了起来，还好，轻重正合手。南歌用这铁棍又砸又撬，费了老大的劲，终于在电子合成音的警报声中打开了大门。不过进门之后，墙壁上巨大的监视屏幕和四周的电器设备更是让南歌目瞪口呆。帕乐婶婶操作的电脑他非常熟悉，但与眼前的一切相比，帕乐婶婶的电脑就如同是少年南歌手中的玩具。

屏幕的下方，有两个背对着南歌的人，一坐一站，对南歌的到来全无反应，他们的服装在南歌看来简直怪异的可笑。南歌试着喊了一声，可回答他的，依然是那不间断的“发现非法入侵者！”的电子合成音。南歌想了想，大着胆子，慢慢走到那站着的人背后，伸手轻轻拍了那人肩头一下。随着“哗啦啦”一阵乱响，那个人顿时倒地萎成一堆，一颗干巴巴的头骨极不安分地滚到南歌脚下，令南歌骤然心跳加速！

难道说在这个大坑洞里面，再没有其他活着的人了吗？

蓦然，自坑道的深处，传来一声极其可怕的惨叫声，这声音听起来有几分耳熟。南歌无暇细想，冲出铁门，只见坑道的斜坡下，有一个浑身上下鲜血淋漓的男人正跌跌撞撞往上跑。南歌迎了过去，那人望见南歌，顿时精神大振，一口气冲到南歌面前，再也支持不住，扑通一声倒在地上，若不是南歌一把抓住他，只怕他便会顺坡滚了下去。

“索鹰大哥！”看到了那个人的脸，南歌不禁大声惊叫。

“南歌……战车……战狗……”

索鹰大哥断断续续地说着，声音越来越微弱。

南歌掏出参丸，但是，索鹰大哥已经咽下了最后一口气。他也是来找战车的吗？南歌粗略地检查了他的身体，共有八处伤口，致命处在小腹，伤口粗大，留有明显的爪痕。

真的有战车？战狗又是什么东西？

南歌绝对不会忘记，他第一次看到这个大坑时的情景。

那是在他九岁的时候，父亲开着一辆刚修好的旧坦克，带着姐姐和他，开出了拉多镇。从未出过镇子的他，一直注视着外面的风光，对一切都充满了好奇。当父亲开车经过那个废弃的大坑时，那荒凉而奇异的景色深深地吸引了南歌，于是他吵着要下去看看，换来的却是父亲的一记耳光。在南歌的记忆之中，那是最疼爱他的父亲平生第一次打他。当时父亲指着外面的大坑，以从未有过的认真的神情告诉他：“儿子，你记住！这儿是一个很可怕的地方，绝对不要到这儿来！记清楚！”

父亲是为了抓取金蚁才开着坦克到大坑附近来的，因为蚁酸是治疗南歌母亲风湿病的良药。不过那一天他们的运气并不好，奔波了好久，一只金蚁也没有打到。

如果追踪大坑中有一辆战车的传言的由来，自然要落到南瓜大叔的头上，因为这是他在一次大醉之后，无意中说出来的。没有人不会不相信南瓜大叔的话，关于这一点，他的儿子南歌非常自豪。

父亲当年遇见了什么？是索鹰大哥口中那可怕的战狗，还是别的怪物？

五

虽然，索鹰大哥的死给南歌的心理上造成了一定的压力，但是，这又怎能比得过那辆神秘战车的巨大诱惑？一想到自己能够像红狼那样开着漂亮的战车，走南闯北，靠捕捉怪物悍匪的巨额奖金来大碗喝酒大块吃肉，南歌的心中立刻就热血沸腾！

很小心地走过去，和预想中的一样，南歌遇到了一些小麻烦，都是些变种的蚂蚁、变形虫之类生存在阴暗地带的小怪物，但都被身手敏捷的南歌用弹弓解决掉了。只是在洞穴的第二层的一个房间里，当南歌打开一个壁橱的时候，被暗藏的保护机关弄伤了左臂，但是这并不能阻挡少年的好奇之心。

“是这儿了。”

这是在大坑洞的第三层，也是在洞穴的最深处，一间没有大门的巨大石室之中，战车，南歌梦寐以求的战车就停在石室的中央。察看四周，这儿好像是一间储藏室，堆放的尽是些破桌烂椅木箱铁板之类的乱七八糟的东西，但是似乎看不出有什么危险。南歌小心翼翼地走到那辆绿色的战车前面，摸着战车那熟悉而冰冷的装甲，一颗心跳得格外激烈。

“汪！汪！”背后有可怕的犬吠声。

南歌蓦然回头，只见洞口处站着一只巨大的狗，竟是全副武装，头上戴着打造得极其精巧的铁面具，背上装备着机枪……这就是那只残害了索鹰大哥的战狗吗？

南歌望着那条大狗，大狗也瞪眼望着他，却没有什么动作。南歌迅速扣好了一枚弹丸，紧张的他，手心里已隐隐有些汗意。这对峙的情景不知持续了多久，忽然有马达的声音遥遥传来，脚底感受到的震感也越来越强。对面，那只大狗开始有点烦躁不安，张大了嘴，露出了血红的舌头。马达声越来越近了，那只大狗望望南歌，又望望外面，南歌却紧张到了极点，下意识地发了一记弹弓，那大狗正好歪头朝外看，弹丸便打在狗头上的铁面具上，发出“当”的一声大响。这突如其来的攻击顿时令大狗狂性大发，这可怕的东西立时腰一耸，纵身扑了过来。南歌早有准备，就地侧身滚出老远，避开了大狗的扑击。大狗一击不中，两只血红的眼睛大睁着，一步步走过来，南歌慢慢退着，背后一凉，已然退到了墙边。战狗低低咆哮了一声，唰地狂扑上来。南歌避无可避，危急之中，顺手拉来身边的一块铁板挡在面前，“咚”地一声，南歌顿时觉得腕臂剧震，跟着又是轰隆一下巨响，南歌从铁板后面探出头来，只见一辆红色的战车开进了石室，炮

口的硝烟犹未散尽，那只可怕的大狗却已躺在地上，半个脑袋也不知去向，破烂的脖颈处滋滋冒着青烟，原来这是一条机械狗。南歌松了口气，用力丢下铁板，心中又是一惊：铁板的中央鼓起了老大的一块，正是一个硕大的狗头模样。

那红色的战车停了下来，从车上走下来一个身材高大的穿着黑色皮衣皮裤的男人，一副狰狞的狼形面具遮住了他整个的脸，长长的红发从脸的两侧垂了下来。南歌的心剧烈地跳动起来：这个救了自己的人，可不正是传说中的红狼？！

红狼围着石室中央的那辆战车转了两圈，又钻进车内，将战车发动起来，开了几步，就停下来，从战车里下来之后，走到了南歌面前。

“你认得这辆战车吗？”

南歌摇摇头。

“T645——B造于2077年，”红狼审视着南歌的脸，“战车是老了一点，副炮也没了，不过还管用，小家伙，我不要啦，送给你好了。”

也不待南歌回答，红狼自行走向他的红色战车。

“等一下，”南歌忍不住问道，“你真的是红狼吗？”

红狼回过头来，目光中充满了喜爱：“你说呢？”

南歌说：“我想看看你的脸，可不可以？”

“那可不行，南歌。”

没有比这句话更让南歌吃惊的事情了：“你……你知道我的名字？”

“你的帕乐婶婶曾经告诉过我你的一切，”红狼说，“你不是要像我一样做一个赏金猎人吗？不过我得先声明，这一行的确有趣，但是太危险。”

“帕乐婶婶是你的朋友吗？”

“不是，”红狼轻轻叹了口气，“在她眼里我只是个过客，她永远也不会知道我是谁。”

这句话让南歌听起来有些费解，红狼笑了笑，从怀中掏出个巴掌大的东西，递到南歌手里，意味深长地道：“小家伙，想知道红狼的真面目吗？你看看这个就明白了。”

红狼开着他的那辆红色战车走了，四下里又复归结于平静。

南歌怔怔地看着手中的东西，那是一个黑布包着的长方形玩意儿，他伸手将黑布打开，只一眼，南歌顿时愣在那里，激动得全身发抖。

红狼给他的，居然是一面镜子！

老天！这怎么可能，我……会是红狼？！

[柴大官人,少年猎人,小说](#)

From:

<https://zzjb.com/> - 重装机兵专题站

Permanent link:

https://zzjb.com/doujin/text/young_hunter/yh_01

Last update: 2015/01/13 10:08



